辽宁出台首个省级秸秆焚烧污染防控追责管理办法

火点数量超标 干部将受处分

本报记者丁冬沈阳报道 鉴于秸秆焚烧污染防控是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控的重点工作，辽宁省政府日前出台了《辽宁省秸秆焚烧防控责任追究暂行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这是我国首个省级秸秆焚烧污染防控追责管理办法。

责任追究包括4个类型18种情况

根据《规定》，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追责对象包括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社区、村自治组织及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相关人员。其中，地方政府、社区和村自治组织承担主体责任。各级环保、农业、公安、林业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承担监督责任。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承担主要领导责任，直接主管的领导班子成员承担重要领导责任，具体负责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人员、社区及村自治组织的负责人承担直接责任。

《规定》将秸秆焚烧工作层层落实到县、乡、村、组，明确对未建立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机制等情形及发现火点数量超标的，将予以追责。

《规定》明确责任追究情形包括以下4个类型18种情况。一是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制度未建立和落实不到位的9种情况。如未建立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机制，未明确相关部门职责的；相关部门不按规定进行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中敷衍塞责，处理不及时、不到位的情况等。

二是人口集中区域、机场周边和交通干线沿线以及地方政府划定的重点区域内发现秸秆焚烧火点的4种情况。如市级行政区两天内发现火点5起及以上的；县（市、区）级行政区两天内发现火点3起及以上的情况等。

三是重污染天气和重大活动期间的4种情况。如市级行政区1天内发现火点4起及以上的；县（市、区）级行政区1天内发现火点3起及以上的情况等。

四是秸秆焚烧火点造成严重影响和后果的情况。

根据《规定》，对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的责任追究形式，包括做出书面检查和通报批评；对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相关人员的责任追究形式，包括通报批评、诫勉谈话、建议实施组织调整或处理（停职检查、调整职务、责令辞职、降职、免职等）和党纪政纪处分；对社区、村自治组织的责任追究形式，由各市政府依据相关法律和规定制定；对情节严重、造成重大损失、构成犯罪的相关责任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下发通知强化秋冬治霾工作

在《规定》出台的次日，辽宁省政府又下发了《关于做好秸秆焚烧管控和秋冬抗霾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按照属地管理、源头控制、禁用结合、以禁促用的原则，加强防控监管。在出现重污染天气或重大活动期间，各地要按照网格化监管责任要求严防死守，对重点区域实行不间断巡查检查，力争做到“不燃一把火、不冒一处烟”。同时要求各地实施燃煤锅炉及重点大气污染源综合整治、强化扬尘污染综合管控、有效控制机动车污染等。

辽宁省政府强调，严厉打击燃煤锅炉、火电、钢铁、建材等大气重污染企业违法排放行为，对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依法实施按日计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行政拘留等措施。省政府有关部门将到各市进行督查，首次督查已于10月10日前开展，并将持续到年底。

微言

加大追责力度 倒逼责任落实

马新萍

秋收时节，如何管住秸秆焚烧这把火，又成为各地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年年都在抓，但是年年都难以实现全面禁烧。

今年，辽宁省出台的责任追究暂行规定，是落实秸秆焚烧污染防控责任制的具体措施和重要制度保障，不仅进一步明确了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更重要的是通过强化追责的制度效力，倒逼责任落实到位，倒逼秸秆焚烧污染防控见实效。

河南省和银川市的做法类似，也是在强化监督和追责上做文章，通过曝光、严管重罚，防止秸秆焚烧这把火蔓延。

俗话说，板子拍在疼处才会让人记住，追究责任就如打板子，让板子真正打下来，而且还要打在要害，才有利于问题的解决。

追责管理办法的出台，改变了以往秸秆焚烧防控责任落实不到位、责任追究走过场的现象。通过明确细致具体的责任追究情形和形式，增强了追责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希望这个办法能够得以认真执行，切实把板子拍下来、拍在痛处，促进问题的解决。

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成果显著

园区管理体系和制度初步形成

本报记者郭薇珠海报道 记者从日前在广东珠海召开的2016年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经验交流会上获悉，自2007年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开展以来，全国已有25个省、市、自治区的108个园区获批开展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工作，其中45个园区已由环境保护部、商务部、科技部三部门正式命名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

据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有关负责人介绍，通过创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各园区积极探索产业共生模式，提升园区经济发展水平和生态环境质量，在资源、能源循环利用和污染物减排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通过对“十一五”、“十二五”十年数据变化的分析，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土地利用水平、水资源和能源综合利用水平提升率均在60%以上。从管理层面看，目前已初步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管理体系和制度。

本次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经验交流会由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研究中心主办。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有关部门将通过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进一步提升园区的环境管理水平和绿色发展实力，继续发挥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在经济发展、物质减量与循环、污染控制和园区管理等方面的引领和示范作用，辐射和带动周边乃至全国园区的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

全国机动车污染防治年会暨清洁油品研讨会召开

探讨油品品质提升方向

本报记者吕望舒北京报道 全国机动车污染防治年会暨清洁油品研讨会近日在北京召开。

在国五排放标准即将全面实施，第六阶段排放标准和油品标准也即将发布的前夕，来自环保部门、质监部门、汽车行业、石化行业的代表就《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后，机动车污染防治管理的新变化进行了研讨；在充分解读第六阶段排放标准的基础上，探讨了面向后国六阶段油品品质提升的方向。

与会代表一致认为，在简政放权转变政府职能的大背景下，社会监督、行业自律、诚信经营是规范市场的有效手段。培育差异化的清洁油品市场，引导消费者合理、正确选择清洁油品，是进一步促进油品品质提升的重要途径。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机动车船污染防治专业委员会、国家环境保护机动车污染控制与模拟重点实验室搭建了中国清净油品平台，向社会提供经过专业检测的清洁油品信息，并在此基础上推出了“中国清洁油品（China Clean Fuel，CCFTM）”标识，通过专业检测、企业承诺、监督抽查，帮助诚信企业良性发展。

相关链接

银川通报六处秸秆焚烧火点

问责相关责任人

本报记者崔万杰银川报道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近日通报辖区两区1县共6处秸秆焚烧点，被通报县（区）将在年底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中扣减相应分值。

秋冬季节是秸秆焚烧现象高发季节。由银川市委督查室牵头，市农牧局、市环保局、银川电视台配合，近日对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和贺兰县秸秆焚烧污染防控情况进行了督查暗访。督查暗访过程中，督查小组共发现6处秸秆焚烧火点，其中，金凤区两处、西夏区两处、贺兰县两处。兴庆区未发现焚烧秸秆现象。

根据《中共银川市委办公厅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严禁焚烧秸秆等废弃物的紧急通知》要求，督查组对金凤区、西夏区、贺兰县政府进行通报批评，被通报县（区）政府将分别向市级财政缴纳相应的生态补偿金，收缴资金全部用于大气污染治理。同时，责令金凤区、西夏区、贺兰县政府分别对出现火点的乡镇、村的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

银川市要求，各县（市）区必须落实属地责任，认真查找解决秋季禁烧工作存在的问题，严格落实三级禁烧责任措施，保持高压态势，确保不发生秸秆、枯枝落叶、芦苇、生活垃圾等废弃物焚烧现象。同时，各县（市）区要建立疏堵结合的工作机制，重点在疏上下功夫，加大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力度，从根本上防治焚烧秸秆问题。此外，加强对各县（市）区禁烧工作的日常督查考核力度，并增强农民特别是种粮大户的环境意识，提高禁烧自觉性。

目前，河北省石家庄市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进入关键阶段。为做好秸秆综合利用，从源头杜绝秸秆焚烧现象，石家庄市鹿泉区组织辖区奶业企业，加大秸秆青贮力度，每吨青贮秸秆收购价达到370元，既避免了秸秆焚烧污染空气，还为当地农民增加了收入。 李玺尧摄

河南强化监督检查和追责力度

严防秸秆焚烧污染

本报记者刘俊超 邵丽华报道 入秋以来，在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高压态势下，河南省攻坚办、省农业厅已经提前做出了秸秆焚烧污染防控工作的安排部署。

据了解，河南省政府通过强化监督检查，要求省农业厅、环保厅、公安厅、农机局、气象局组成联合执法组，深入到乡镇、村组，采取暗查暗访方式，铁腕督查、铁腕治理。对秸秆焚烧工作抓得好、成绩优异的地方，不仅要通报表扬，而且还要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对于工作不力、管理失控、制度形同虚设，出现秸秆焚烧火点的，不仅要上报省纪委和监察厅对省辖市、直管县市进行追责，还要责令地方对党委政府启动追责机制；对火势凶猛、造成损失或空气质量严重恶化的，要提请省、市、县检察部门下达检察建议，启动对失职、渎职工作不力者追责的司法程序。凡是发现秸秆焚烧火点的，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会同省财政厅、农业厅、环保厅扣减2016年第四季度和2017年的财政专项经费。对工作不力导致秋季秸秆焚烧的省辖市、省直管县、县市区、乡镇村，将在全省多家媒体进行综合曝光。曝光时间不少于3天，同时，启动问责机制。

据悉，一些地方利用监控空档，在夜晚焚烧秸秆，造成严重空气污染。河南省已和有关科研部门进行沟通衔接，采取“蓝天卫士”、无人机等高科技手段，坚决杜绝夜间焚烧行为。

“对违法焚烧秸秆的，河南省将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有关规定，依法严管重罚，情节严重的将进行治安处罚。河南省将以环境保护部公布的秸秆焚烧着火点数和精确经纬度为依据，以县（市、区）为单位，每一个着火点，由省财政直接扣拨相关县（市、区）50万元；扣拨资金除用于市县奖励外，其余纳入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统筹使用。”河南省环保厅副厅长焦飞说。

据介绍，目前，河南省各级政府部门对秸秆还田和农业机械进行了补贴。

杭州

优势带动弱势 强板补齐短板

本报记者钟兆盈 通讯员王军杭州报道 浙江省杭州市环保局近日召开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推进部署会，确定了“以移动执法推动规范执法、以严格执法推动环境改善、以队伍建设推动形象塑造”的总体方针。

会议明确，杭州市大练兵活动要在前期高强度执法的基础上，保持执法力度不减，突出执法规范性，明确了“以优势带动弱势，以强板补齐短板”的思路，以完善的移动执法系统全面带动和提升执法文书和案件材料的规范性和完整性，全面完善执法流程，全面提升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全面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

杭州市在大练兵活动中将移动执法使用情况作为各地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要求所有执法均在移动执法系统内体现。并将大练兵活作为第四季度的中心工作，严格执法、规范执法、公正执法，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提升执法水平，加强队伍建设，塑造环境执法队伍良好的社会形象。

环境执法大练兵

山东省青岛市环保局结合当前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日前组织开展了环境应急实兵演练暨监察执法监测技术比武活动，分为4单元进行，从不同角度对全市环境应急、监察、监测干部队伍的工作作风和精神面貌进行了总体检验。 王大伟摄

▌主管：环境保护部 ▌主办：中国环境报社 ▌发行方式：自办发行 ▌国内统一刊号：CN11-5190/F

《环境经济》2017征订工作全面启动！

订《环境经济》杂志，赠《环保工作资料选》

◆ 推开经济之门 放眼绿色发展

◆ 聚焦环境问题 关注生态文明

◆ 一本深受读者喜爱的环境经济期刊

方式一 邮局汇款
收款人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环境大厦
邮编：100062
收款人全称：《环境经济》编辑部
（汇款需备注联系人和电话）

方式二 银行汇款
账户名称：中国环境报社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广渠门支行
账号：01090514000120111006865
（如个人代单位汇款，需出具委托办理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欧阳近人 孙智芳 刘燕 订阅热线：010-67113781 67163453 传真专线：010-67103083 电子信箱：hjgztx@vip.163.com